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南宁师范大学 报考点网上确认公告

(报考点代码: 4513)

根据教育部和广西招生考试网有关精神, 南宁师范大学报考点(4513)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信息确认全部采用网上确认方式进行。为更好地服务考生, 现就有关注意事项公告如下:

一、确认对象

选择南宁师范大学作为考试地点且已报名缴费成功的所有考生。

二、网上确认时间

1.考生上传材料时间

2020 年 11 月 4 日至 11 月 5 日 12:00 时。

2.本报考点集中审核材料时间

2020 年 11 月 5 日至 11 月 7 日(每天 9:00-17:00 时)。

3.未通过网上确认的考生补交审核资料截止时间

2020 年 11 月 8 日 18:00 时。逾期不再受理。

三、网上确认要求

1.所有考生均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确认手续, 逾期不再补办。

2.确认时应按要求在网上确认系统中提交相关材料由报考点工作人员进行核对。考生须如实提供材料，凡弄虚作假造成的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3.所有考生均应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四、网上确认系统

网上确认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wsqr/stu/>

网上确认系统二维码：



考生可以使用手机、电脑等方式进入网上确认系统。进入登录页面后，输入本人网上报名的学信网账号、密码即可登录系统。

建议考生尽量错峰确认，不要在确认的最后一天扎堆提交审核材料，避免因审核未能通过而没有充足的时间补充材料。

五、考生上传材料及要求

上传材料照片均要求 **JPG** 格式，内容真实有效，不得做任何修改，不得美颜拍照及修图技术处理，边框完整字迹清晰可见，亮度均匀。

（一）必传材料

1.本人近三个月内的电子证件照

特别提示：此照片将作为准考证照片，若被录取还将用于录取通知书、新生入学人脸识别核验、档案材料等用途，请考生务必认真对待，确保照片真实、规范，切勿美颜拍照及修图处理。



证件照标准示例照片

照片具体要求如下：

（1）本人近三个月内正面、免冠、无妆、彩色头像电子证件照（白色背景）。

（2）仅支持 jpg 格式，建议大小不超过 10M，宽高比例 3:4。

（3）正脸头像，人像水平居中，人脸的水平转动角，倾斜角，俯仰角应在 ± 10 度之内。眼睛所在位置距离照片上边沿为图像高度的 30%-50%之间。头像左右对称。姿态端正，双眼自然睁开并平视，耳朵对称，嘴巴自然闭合，左右肩膀平衡，头部和肩部要端正且不能过大或过小，需占整张照片的比例为不小于 2/3。

(4) 脸部无遮挡，头发不得遮挡脸部、眼睛、眉毛、耳朵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

(5) 照明光线均匀，脸部、鼻部不能发光，无高光、光斑，无阴影、红眼等。

(6) 人像对焦准确、层次清晰，不模糊。

(7) 请不要化妆，不得佩戴眼镜、隐形眼镜、美瞳拍照。

(8) 图像应真实表达考生本人近期相貌，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不得做任何修改（如不得使用 PS 等照片编辑软件处理，不得对人像特征（如伤疤、痣、发型等）进行技术处理，不得使用照片翻拍）。

2.本人身份证人像面、国徽面照片

本人身份证人像面、国徽面照片，请确保身份证边框完整，字迹清晰可见，亮度均匀，文字正向显示，身份证必须在有效期内。身份证正反面可以分别上传。



身份证示例

3.本人手持身份证照片

照片要求如下：

(1) 手持身份证照片不能镜像拍摄，文字正向显示。

(2) 拍摄时，手持本人身份证，将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整个拍进照片，头部和肩部要端正，头发不得遮挡脸部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

(3) 确保身份证上的所有信息清晰可见、完整（没有被遮挡或者被手指捏住），避免证件和头部重叠。

(4) 能如实地反映本人近期相貌，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不得做任何修改（未经过 PS 等编辑软件处理，不得拿照片翻拍）。

(5) 照明光线均匀，脸部不能发光，无高光、光斑，无阴影、红眼等。

(6) 请不要化妆，不得佩戴眼镜、隐形眼镜、美瞳拍照。

(7) 仅支持 jpg 格式，建议大小不超过 10M。



手持身份证照片示例

请务必谨慎上传符合上述全部要求的照片,否则会影响审核。

(二) 其他材料

1.2021 年应届本科毕业生,需上传学生证照片



学生证照片示例

2.非广西普通全日制应届本科毕业生的考生,需上传符合在广西报考的资格证明材料

请根据自身情况,上传以下材料之一:

- (1) 2020 年广西区内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本科毕业证书。
- (2) 广西区内户口簿首页和登载本人户籍信息的“常住人口登记卡”页;集体户口需提供首页及个人单页。
- (3) 公安机关核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广西壮族自治区居住证。
- (4) 广西区内的房产产权证或商品房备案证明,如房产证明

为配偶的，还须上传结婚证，如房产证明为父母的，还需上传户口簿相应页面。

(5) 部队考生单位在广西，但无法提供户口簿、居住证等材料的，应上传军官证及部队开具的证明（或报考推荐表）。

3.研招网报名系统有提示“学籍学历校验不通过”的考生，需上传相应学历学籍证明材料原件照片

(1) 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成人教育）：上传“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更新日期：2012年5月28日

| | | | | |
|--|-------------------------|------|--|--|
| 姓名 | 张三 | | |  |
| 性别 | 女 | 证件号码 | 120106191002100220 | |
| 民族 | 汉族 | 出生日期 | 1992年2月12日 | |
| 院校 | 北京林业大学 | 层次 | 专科 | |
| 院系 | 33 | 班级 | 报关专1000 | |
| 专业 | 商品花卉 | 学号 | 1020110201 | |
| 形式 | 普通全日制 | 入学时间 | 2010年9月1日 | 学制 3年 |
| 类型 | 普通 | 学籍状态 | 毕业(毕业日期: 2013年6月19日) | |
| 在线验证 | 4364 2230 5570 在线验证码 | |  微信扫一扫，使用小程序 小程序扫一扫，在线验证 1. 扫码获取“学籍网报告在线验证”小程序 2. 使用小程序扫码验证 | |
| 注意事项： 1、《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是教育部学籍电子注册备案的查询结果。 2、报告内容验证办法：①点击报告(电子版)中的在线验证码，可在线验证；②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在线验证系统”，输入在线验证码进行验证；③使用“学籍网报告在线验证”的微信小程序，进行扫码验证。为防止出现假冒报告，请使用该小程序扫码验证，不要使用其他第三方扫描程序。 3、报告内容如有修改，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4、未经学籍信息权属人同意，不得将报告用于违背权属人意愿之用途。 5、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1-6个月），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 | | | |

(2) 往届毕业生（含军校毕业生）：上传“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更新日期: 2012年5月28日

| | | | | |
|---|-------------------------|---|--|------------|
| 姓名 | 张三 | |  暂无图片数据 | |
| 性别 | 女 | 出生日期 | | 1979年7月10日 |
| 入学时间 | 1998年9月1日 | 毕业时间 | | 2001年7月1日 |
| 学历类型 | 普通 | 学历层次 | | 专科 |
| 毕业院校 | 北京林业大学 | 院校所在地 | 北京市 | |
| 专业名称 | 商品花卉 | 学习形式 | 普通全日制 | |
| 证书编号 | 1002 2120 0106 9999 99 | | 结业结论 | 毕业 |
| 在线验证 | 0908 8869 3519 在线验证码 |  微信扫一扫，使用小程序 1. 扫码获取“学信网报告在线验证”小程序 |  微信扫一扫，在线验证 2. 使用小程序扫码验证 | |
| 注意事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备案表是依据《高等学校学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办法》(教学[2014]11号)对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复核备案的结果。 2. 备案表内容验证办法: ①点击备案表(电子版)中的在线验证码, 可在线验证; ②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在线验证系统”, 输入在线验证码进行验证; ③使用“学信网报告在线验证”的微信小程序, 进行扫码验证。为防止出现假冒报告, 请使用该小程序扫描验证, 不要使用其他第三方扫描程序。 3. 备案表内容如有修改, 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4. 备案表内容标注“*”号, 表示学历信息该项内容不详。 5. 未经学历信息权属人同意, 不得将备案表用于违背权属人意愿之用途。 6. 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 (1-6个月), 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 | | | |

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 | |
|--------------------------|--|
| 姓名: 张例 | 报告编号: 50111111 |
| 性别: 女 | 打印日期: 2017-10-14 |
| 出生日期: 1983年01月01日 |  |
| 学历类别: 普通 | |
| 层次: 本科 | |
| 院校名称: 中国政法大学 | |
| 专业名称: 民商法学 | |
| 学习形式: 普通全日制 | |
| 学制: 四年 | |
| 入学日期: 2002年09月 | |
| 毕业日期: 2006年07月 | |
| 毕业去向: 毕业 | |
| 证书编号: 111111111111111111 | |

以上学历情况属实, 专此认证。





认证报告在线验证网址:
<http://www.chsi.com.cn/xlrz/>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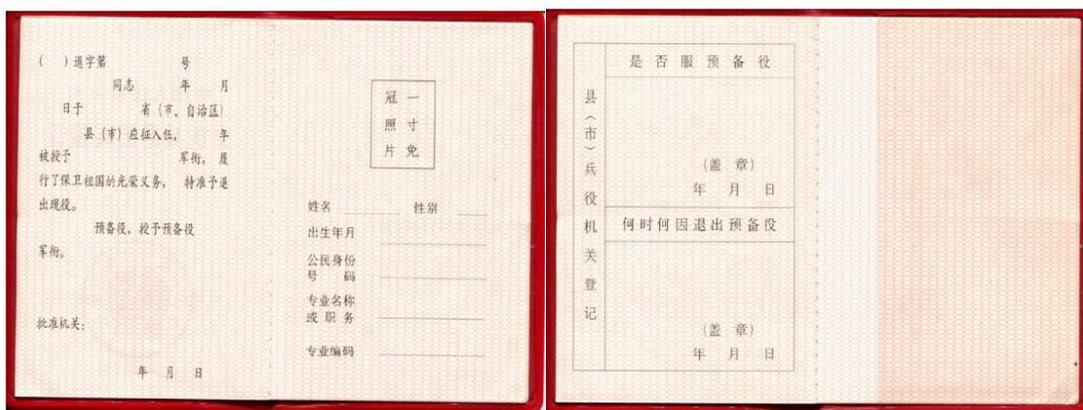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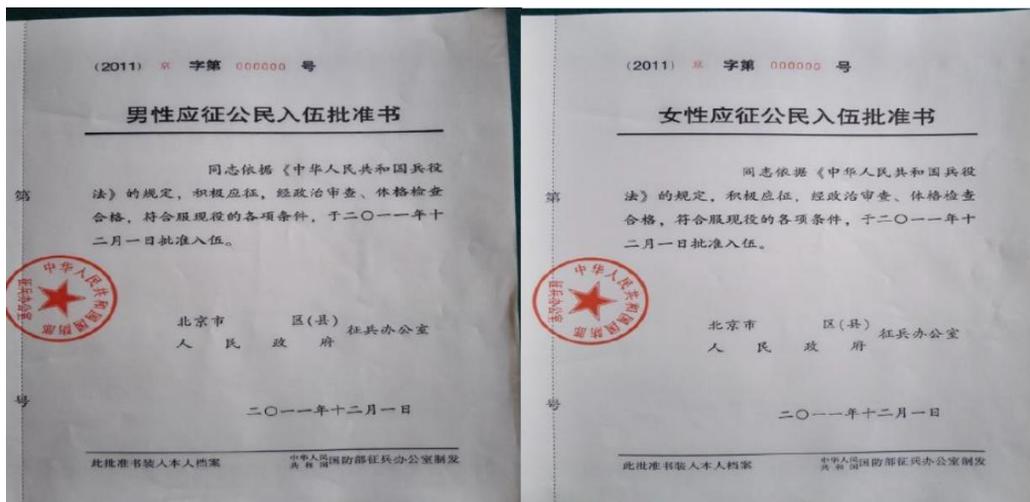


(3) 在境外获得学历证书的考生：上传“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4) 录取当年入学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或网络教育考生，须上传“由学校开具的成绩证明（盖章）”或“准考证”原件照片。

(5) 因变更姓名或身份证号码导致学历（学籍）信息验证未通过的考生，除上传上述对应证明外，还须提供本人信息变更的证明（记载曾用名和现用名的户口簿或公安机关出具的相关证明）原件照片。

4.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需上传《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六、审核结果说明

考生提交材料后，本报考点将根据考生提交材料时间，分批次审核考生信息。审核完毕后，将通过网上确认系统向考生反馈审核结果。审核结果分为三类：

1. **审核通过**：说明考生已完成报名信息网上确认。

2. **审核不通过，需要补充（或修改）材料**：考生需根据系统提示在规定时间内补充（或修改）有关材料并重新提交上传。

3. **审核不通过**：因不符合国家报考条件或报考点接收条件导致最终审核不通过的考生，报名信息无效。如有异议，可向0771-3905906 咨询。

七、注意事项

1. 考生登录系统后，请仔细阅读考生须知，点击确认后系统默认对须知内容已了解并作出相应承诺。

2. 考生应全程根据网页提示和要求内容顺序进行，直至完成材料提交全过程。

3. 考生务必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名信息网上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确认报名信息或因自身原因未通过网上确认审核的考生，视为主动放弃考试资格，其报名信息无效，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

4. 考生务必按要求上传符合标准的上传材料，否则影响审核进度，甚至导致确认不通过。

5. 网上确认期间，本考点将在网上集中审核考生上传的材料并通过确认系统向考生反馈审核结果。考生要注意保持所填写联

系方式畅通，确保可以及时接收信息或电话。

6.考生在网报确认审核期应及时查询本人审核结果或查看系统消息，如需补充或重新提交材料，要在指定时间内补交，以免错过审核时间，导致不能参加考试。

7.考生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或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或不准确导致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因本报考点考生比较多，请考生耐心等待审核结果。其他未尽事宜请参照教育部、广西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八、诚信考试

我校考点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信息确认、考试过程中要求考生树立诚信意识、规则意识、法律意识，遵守本人签署的诚信考试承诺书，避免违纪违法。对在研究生招生考试中违反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场纪律，影响考试公平、公正的考生、考试工作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等文件严肃处理。对在校生，由其所在学校按有关规定给予处分，情节特别严重者开除学籍；对在职考生，通知考生所在单位，由考生所在单位视情节给予党纪或政纪处分；对考试工作人员，由教育考试部门或其所在单位视情节给予相应的行政处分。考生在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中的违规或作弊事实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考生的有关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学校或单位，记入考生人事档案，作为其今后升学和就业的重要参考依据。构成违法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其中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任。

九、咨询方式

本校考点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信息确认全部采用网上确认方式进行，校外考生不得进入校园，但我校提供电话咨询。同时为网上确认出现异常情况（无法独立完成网上材料提交、学籍学历校验存疑需要补充审核材料等）的本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供现场咨询和指导。

研究生院招生科咨询电话：0771-3905906。

现场咨询地址：南宁师范大学明秀校区行政楼 704 室（仅限南宁师范大学应届本科毕业生）。

网上确认期间指导服务时间：11 月 2-9 日期间工作日（8:30-17:30 时）。

南宁师范大学报考点

2020 年 10 月 31 日